

##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三届监事会2017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 2017 年第二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6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，并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。

监事王庆刚、倪建刚、姚占玲出席了本次会议。监事会成员到会情况符合法定要求。

#### 二、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下午 14:00，在王庆刚的主持下，会议依次讨论了下列议题，并以现场表决方式进行了表决。经过充分的讨论，与会监事一致做出如下决议：

##### 1、《关于〈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及其摘要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2 票

监事王庆刚、倪建刚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，回避表决。本议案的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监事会人数的 50%，监事会无法形成决议，因此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《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及摘要》的内容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本次审议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的程序和决策合法、有效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亦不存在摊派、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4 月 12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公告。

## 2、《关于核实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之持有人名单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2 票

监事王庆刚、倪建刚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，回避表决。本议案的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监事会人数的 50%，监事会无法形成决议，因此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确定的持有人均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持有人条件，符合《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规定的持有人范围，其作为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### 三、 备查文件

- 1、 《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7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 《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2017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- 3、 《独立董事关于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7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的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！

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 年 4 月 11 日